

##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2041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號1  
8樓

承辦人：楊珮珮

電話：(02)89689769

傳真：(02)89691366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（代表人雷仲達先生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金管銀票字第10801376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所報修正「不動產管理機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內部控制制度評估報告書」一案，洽悉。

說明：復貴會108年11月5日中託查字第1080000579號函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（代表人雷仲達先生）

副本：本會銀行局

電 2019/11/28  
文  
交 16:48:15  
章

裝

訂

線